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张世启先生关于将其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通知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1、张世启先生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展期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| 质押到期日 |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| 质权人 | 本次展期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张世启 | 否 | 11,400,000 | 2019年4月17日 | 2020年4月17日 | 2021年4月17日 |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35.86% | 偿还银行借款 |
| 合计 | — | 11,400,000 | — | — | — | — | 35.86% | — |

2、张世启先生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世启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1,788,5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4.13%。本次质押展期的股份数量为 11,4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5.86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.07%。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1,4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35.86%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.07%。

注：（1）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；

（2）公司总股本以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计算。因公司股权

激励股票期权行权，公司股本增加，张世启先生的持股比例将有所稀释，具体数据以届时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。

(3)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《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56), 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 每 10 股转增 5 股, 张世启先生原质押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7,600,000 股股票转增后为 11,400,000 股。

3、张世启先生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张世启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, 未来其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, 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;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0 日